

董事

我們的董事會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所示為有關我們的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日期
歐陽江醫生	40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歐陽慧女士	42	營運總監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歐陽虹女士	47	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一日
徐慧敏女士	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季志雄先生	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彭小燕女士	5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

執行董事

歐陽江醫生，40歲，為本集團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歐陽醫生乃我們的創辦人，主要負責我們的整體管理、策略發展及重大決策制定。歐陽醫生於二零零三年創立本集團，並已於纖體美容行業累積近八年管理及營運經驗。歐陽醫生於一九九五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畢業後任職全科醫生。一九九七年，歐陽醫生獲香港大學委任為全科名譽臨床醫學講師。由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歐陽醫生獲委任為香港大學 Centre for Education and Research in Family Medicine家庭醫學名譽臨床助理教授。二零零一年至二零零二年，歐陽醫生獲委任為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醫事顧問。歐陽醫生乃香港註冊執業醫生。歐陽醫生為歐陽慧女士及歐陽虹女士之胞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歐陽醫生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

歐陽慧女士，42歲，為本集團之執行董事兼營運總監。歐陽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財務及會計管理，亦主管人力資源、行政部門及資訊科技部門。歐陽女士於一九九一年於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畢業，取得會計學文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五年於坎特伯雷的肯特大學社會科學學院取得商學碩士學位。彼自畢業後於商界累積多年經驗。加盟本集團前，歐陽女士協助其丈夫經營一家貿易公司。歐陽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加盟本集團任職總經理，並已在纖體美容行業累積逾六年經驗。歐陽女士為歐陽醫生之胞姊，歐陽虹女士之胞妹。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歐陽女士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

歐陽虹女士，47歲，為執行董事。歐陽虹女士主要負責本集團服務中心的營運管理。歐陽女士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南昆士蘭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畢業後，歐陽女士隨即創業，提供職業中介服務，在彼加盟我們前終止經營。歐陽女士於二零零五年加盟本集團，擔任銷售營銷經理，並於纖體美容行業累積逾五年經驗。歐陽女士為歐陽醫生及歐陽慧女士之胞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歐陽女士並無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慧敏女士，41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女士擁有逾18年會計經驗。徐女士於香港中文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徐女士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18年，於二零一一年二月退任時任該行的合夥人。徐女士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美國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以及香港中文大學會計學院諮詢委員會成員。徐女士現為中國森林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徐女士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任何董事職務。

季志雄先生，43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季先生於會計及財務監控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彼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學士學位，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特許秘書公會、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季先生現為星晨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2)、華藝礦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中國林大綠色資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及聯夢活力世界有限公司(股份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代號：8100)的執行董事。彼亦為中民安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5)、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48)、三和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2)及國中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者外，季先生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

彭小燕女士，51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彭女士為香港執業律師及香港張秀儀 唐滙棟 羅凱栢 律師行合夥人。彼亦為英國特許仲裁人學會及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彭女士於一九九二年取得曼徹斯特的維多利亞大學法律碩士學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彭女士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與委任本公司董事有關的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亦無與董事有關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披露之資料。

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蘇顯龍先生	35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鄭楚輝先生	36	財務經理(集團)
程芝化先生	35	財務經理(中國分部)
張堅勛先生	34	資訊科技經理

蘇顯龍先生，35歲，為我們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負責監管財務及會計、內部監控、企業管治及對監管法規的遵守。蘇先生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加盟本集團。蘇先生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英國格拉摩根大學，取得商務會計學士學位。蘇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加盟本集團之前，蘇先生曾效力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蘇先生擁有逾10年審計及會計經驗。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鄭楚輝先生，36歲，為我們的財務經理(集團)，負責監管我們的財務報告及日常會計運作。彼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加盟本集團。鄭先生於一九九七年畢業於嶺南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鄭先生更自二零零九年起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監督人。鄭先生於香港擁有逾12年會計及審計經驗。

程芝化先生，35歲，為我們的財務經理(中國分部)，負責監管我們在中國的財務運作。程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盟本集團。彼於一九九九年於暨南大學畢業，取得學士學位，並於二零一零年於暨南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程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及中國註冊稅務師協會會員。加盟本集團之前，程先生曾任中國銀行及一所中國會計師事務所經理。彼擁有逾15年中國財務會計及審計經驗。

張堅勛先生，34歲，為我們的資訊科技經理，負責監管營運發展，以及資訊管理系統的維修及策略規劃。張先生於二零零八年加盟本集團。張先生取得National Computing Center Education頒發的國際電腦科高級文憑。張先生為微軟認可的微軟認證系統工程師(MCSE)及微軟認證資料庫管理員(MCDBA)、IBM認可的IBM Certified Specialist—eServer x Series Technical、思科認可的思科認證網路工程師(CCNA)，以及Check Point認可的Check Point Certified Security Administrator (CCSA)。張先生擁有逾14年資訊科技經驗。

公司秘書

蘇顯龍先生—請參閱上文「高級管理層」分節。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批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徐慧敏女士、季志雄先生及彭小燕女士。徐慧敏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制訂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釐定薪酬組合條款、花紅及其他應付予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報酬。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徐慧敏女士、季志雄先生、彭小燕女士、歐陽醫生及歐陽慧女士。徐慧敏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五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以書面列明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委任董事及管理董事會繼任的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徐慧敏女士、季志雄先生、彭小燕女士、歐陽醫生及歐陽慧女士。徐慧敏女士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董事收取的酬金(包括袍金、基本薪金、花紅、界定供款福利計劃的供款(包括退休金)、住房及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以及退休金開支)，分別為31,200,000港元、23,100,000港元、12,000,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於往績記錄期董事酬金減少，主要反映董事自願參考約一百家香港中小型上市企業董事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的平均市場報酬水平而調減酬金。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向本公司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不包括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酌情花紅、界定供款福利計劃的供款(包括退休金)、住房及其他津貼，以及其他實物利益，分別合共為1,600,000港元、1,300,000港元、2,100,000港元及600,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我們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我們或於加入我們時支付予彼等或作為失去職位的補償。此外，我們概無董事於此期間內放棄任何酬金。

根據現行安排，董事向本公司收取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包括酬金及實物利益)，合共3,700,000港元。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向董事支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員工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用811名全職僱員，按職能劃分明細載列如下：

職能	僱員數目		
	中國	香港	澳門
管理	—	3	—
業務發展	9	3	—
客戶服務	1	8	—
營銷	17	7	—
營運	6	5	—
財務及會計	26	21	—
資訊科技	5	5	—
人力資源及行政	26	12	—
前線員工			
— 顧問	103	13	1
— 客戶服務	38	15	1
— 接待員	88	16	1
— 治療師	218	49	5
— 營養師	24	2	—
— 後勤員工	71	10	2
	<hr/> <u>632</u>	<hr/> <u>169</u>	<hr/> <u>10</u>

董事認為，我們與員工一直維持良好關係，過往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造成任何營運中斷。

截至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分別為55,400,000港元、55,500,000港元、73,600,000港元及30,100,000港元。

本集團提供的僱員福利

除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 —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有為及代僱員支付若干社會保險金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披露者外，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所有法定退休供款規定。

我們已遵照中國規則及規例及地方政府現行政策規定，為我們聘用的僱員設立多項福利計劃，包括提供退休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

在香港，我們根據適用的香港法例及規例就我們的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合規顧問

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本公司擬委任中國光大融資有限公司為其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

- (i) 刊發任何受規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布的交易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回購股份；
- (iii) 我們擬運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招股章程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招股章程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iv) 聯交所向本公司詢問有關股份價格或交投量不尋常波動的情況時。

此外，合規顧問將向我們提供（其中包括）以下服務：

- (i) 如聯交所有所規定，就上文第(i)至(iv)段所述的任何或全部事宜與聯交所交涉；
- (ii) 在我們申請豁免上市規則第14A章的任何規定時，就我們應負的責任及特別是在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規定上向我們提供建議；及
- (iii) 評估所有新獲委任加入董事會的人士對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所應擔當的責任及授信職責性質的了解程度，而如董事認為，新獲委任的人士了解不足，則與董事會討論不足之處及向董事會建議合適的補救措施（例如培訓）。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由上市日期起至本公司就上市日期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刊發年報之日為止，有關委任可經由雙方互相協定予以延續。

此外，於上市日期後，本公司將留任法律顧問就持續遵例和上市規則的事宜以及香港其他適用法例和規例作出建議。